

臺北市大安區龍生里 109 年度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實施計畫

- 一、 依據：依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108 年 12 月 16 日北市安民字第 1086034277 號函暨 109 年 2 月 7 日本里里鄰工作會報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 目的：為增進鄰居相互認識，促進情感交流，透過睦鄰互助聯誼活動之辦理，啟發鄰里意識，並結合地方資源，發揮睦鄰互助功能，達到守望相助之目的。
- 三、 指導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。
- 四、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龍生里辦公處。
- 五、 辦理時間：109 年 7 月 25 日(星期六)及 7 月 26 日(星期日)
- 六、 辦理方式與內容：龍生里草嶺天空之城 超絕美 360 度無敵景觀小半天
竹
林綠色隧道、鐘樓星巴克放鬆趣二日遊
- 七、 活動地點：雲林、南投
- 八、 參加對象：本里里民。
- 九、 經費：本計畫所需經費由臺北市大安區公所補助新台幣貳萬壹仟玖佰元整，
不足之數由里辦公處自行籌措支應。
- 十、 備註：本睦鄰聯誼活動實施計畫陳報區公所備查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補充之。